

附件 1

川北医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及报考条件说明

我校硕士研究生招生条件，在国家政策规定条件的基础上，各专业对考生报考条件有不同要求，主要分为学业水平和专业背景要求两部分。请考生务必仔细阅读，以免发生报考失误。因不符合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造成资格审核不合格、不能网上确认、考试、复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一、考生学业水平要求

1. 对考生高等教育阶段的考生学业水平要求分为三种类型：

类型（1）：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专升本等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在录取当年 9 月 1 日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否则录取资格无效。

类型（2）：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自学考试、网络教育、专升本）或以上学历的人员。

类型（3）：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满 2 年（从毕业后到录取当年 9 月 1 日）的或 2 年以上的人员，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均按本科毕业同等学力身份报考。同等学力考生（报考社会工作、公共管理专业的除外）在网上确认前应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①英语通过国家四级，②以第一作者身份在公开出版的正规学术刊物上发表相关专业的学术论文 1 篇（须见刊，不含综述和个案）。同等学力考生复试时需加试两门与报考专业相关

的本科主干课程。

2.各专业对考生的学业水平要求已在《川北医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各招生专业及报考条件》表中“考生学业水平要求”一栏中标明，请考生认真阅读并按本人实际学业水平选择报考专业。

二、考生专业背景要求

考生专业背景要求是指该招生专业对考生本科阶段学习专业的具体要求，各专业对考生的学业水平要求已在《川北医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各招生专业及报考条件》表中“考生专业背景要求”一栏中标明，请考生认真阅读并按本人实际学业水平选择报考专业。

三、资格审核

复试时学校将对考生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若在国外、境外获得的国家承认学历的，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进行审核。新生入学报到时将对应届毕业生的大学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进行审核。对弄虚作假，通过伪造、欺骗、隐瞒等手段获取报考资格的考生，无论招生考试录取进行到何种环节，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报名、考试、录取、入学等资格。

四、各招生专业及报考条件

川北医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学术学位各招生专业及报考条件

| 一级学科 | 二级学科 | 考生学业水平要求 | 考生专业背景要求 |
|-----------|--|-------------------|--|
| 0778 基础医学 | 077800 基础医学 | | |
| 1001 基础医学 | 100101 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 100102 免疫学 100103 病原生物学 100104 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 100106 放射医学 ★1001Z1 医学遗传学 | 类型（1）或类型（2）或类型（3） | 无 |
| 1002 临床医学 | 100201 内科学 100202 儿科学 100203 老年医学 100204 神经病学 100205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1002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100210 外科学 100211 妇产科学 100212 眼科学 100213 耳鼻咽喉科学 100214 肿瘤学 100217 麻醉学 100218 急诊医学 ★1002Z1 临床中西医 ★1002Z2 临床护理 ★1002Z3 临床口腔学 ★1002Z4 临床病理学 | 类型（1）或类型（2）或类型（3） | 无 |
| | 100207 影像医学与核医学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临床医学、医学影像学，且在录取当年 9 月 1 日前须获得医学学士学位证书。 |
| | 100208 临床检验诊断学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临床医学类、医学检验、医学检验技术，且在录取当年 9 月 1 日前须获得学士学位证书。 |
| 0780 药学 | 078001 药物化学 | | |
| 1007 药学 | 100701 药物化学 100702 药剂学 100703 生药学 100706 药理学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药学类、中药学类、化学类、制药工程、生物制药、临床医学，且在录取当年 9 月 1 日前须获得学士学位证书。 |
| 1012 法医学 | 101200 法医学 | 类型（1）或类型（2） | 无 |

川北医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专业学位各招生专业及报考条件

| 类别 | 领域 | 考生学业水平要求 | 考生专业背景要求 |
|---------------|------------------|-----------------------|---|
| 0352 社会工作 | 035200 社会工作 | 类型(1)或类型(2) 或类型(3) | 无 |
| 0551 翻译 | 055101 英语笔译 | 类型(1)或类型(2) 或类型(3) | 无 |
| 0854 电子信息 | 085409 生物医学工程 | 类型(1)或类型(2) 或类型(3) | 无 |
| | 085410 人工智能 | | |
| 0860 生物与医药 | 086001 生物技术与工程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生物科学类、生物工程类、生物医学工程类、药学类、临床医学类、医学技术类，且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取得学士学位证书。 |
| | 086002 制药工程 | | |
| 1051 临床医学 | 105101 内科学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临床医学类，且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获得医学学士学位证书；国家承认学历的其他本科毕业生在报考前须获得医学学士学位证书和医师资格证书。 |
| | 105102 儿科学 | | |
| | 105103 老年医学 | | |
| | 105104 神经病学 | | |
| | 105105 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 | |
| | 105106 皮肤病与性病学 | | |
| | 105107 急诊医学 | | |
| | 105108 重症医学 | | |
| | 105109 全科医学 | | |
| | 105110 康复医学与理疗学 | | |
| | 105111 外科学 | | |
| | 105112 儿外科学 | | |
| | 105113 骨科学 | | |
| | 105115 妇产科学 | | |
| | 105116 眼科学 | | |
| | 105117 耳鼻咽喉科学 | | |
| | 105118 麻醉学 | | |
| | 105119 临床病理 | | |
| | 105121 肿瘤学 | | |
| | 105122 放射肿瘤学 | | |
| | 105123 放射影像学 | | |
| | 105124 超声医学 | | |
| | 105125 核医学 | | |
| | 105120 临床检验诊断学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临床医学类、医学检验（不包含医学检验技术），且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获得医学学士学位证书、国家承认学历的其他本科毕业生在报考前须获得医学学士学位证书和医师资格证书。 |
| 1052 口腔医学 | 105200 口腔医学 | | |

| | | | |
|--------------|---------------------------|-----------------------|---|
| 1053 公共卫生 | 105300 公共卫生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医学类，且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获得学士学位证书。 |
| 1054 护理 | 105400 护理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护理学、助产学，且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获得学士学位证书。 |
| 1055 药学 | 105500 药学 (临床药学方向)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临床药学、药学、临床医学，且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获得学士学位证书。 |
| | 105500 药学 (工业药学方向)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药学类、中药学类、化学类、制药工程、生物制药、临床医学，且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获得学士学位证书。 |
| 1057 中医 | 105701 中医内科学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中医学类、中西医结合类，且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获得医学学士学位证书；国家承认学历的其他本科毕业生在报考前须获得医学学士学位证书和医师资格证书。 |
| | 105702 中医外科学 | | |
| | 105703 中医骨伤科学 | | |
| | 105704 中医妇科学 | | |
| | 105706 中医五官科学 | | |
| | 105707 针灸推拿学 | | |
| | 105709 中西医结合临床 | | |
| 1058 医学技术 | 105800 医学技术 (呼吸治疗学方向)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临床医学、康复物理治疗，且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获得学士学位证书。 |
| 1058 医学技术 | 105800 医学技术 (康复治疗学方向)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康复治疗学、康复物理治疗、康复作业治疗、听力与言语康复学、运动康复。 |
| 1058 医学技术 | 105800 医学技术 (医学影像技术方向)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医学影像学、医学影像技术，且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获得学士学位证书。 |
| 1058 医学技术 | 105800 医学技术 (医学工程技术方向) | 类型(1)或类型(2) 或类型(3) | 无 |
| 1058 医学技术 | 105800 医学技术 (医学检验技术方向)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临床医学类、医学检验、医学检验技术，且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须获得学士学位证书。 |
| 1058 医学技术 | 105800 医学技术 (眼视光学方向)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眼视光学。 |
| 1058 医学技术 | 105800 医学技术 (口腔医学技术方向) | 类型(1)或类型(2) | 本科阶段学习专业为口腔医学、口腔医学技术。 |
| 1252 公共管理 | 125200 公共管理 | 类型(1)或类型(2) 或类型(3) | 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以上工作经验；或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或大学本科结业后，达到大学本科毕业同等学力并有5年以上工作经验；或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2年以上工作经验（计算时间截止到录取当年9月1日）。 |
| 1255 图书情报 | 125500 图书情报 | 类型(1)或类型(2) | 无 |

注：

1.二级学科名称前加“★”标识为经国务院学位办批准，我校自主设置的二级学科。

2.允许同等学力考生报考的各专业加试科目为：

基础医学（专业代码前四位 0778、1001）、医学技术（专业代码 105800，医学工程技术方向）加试科目：生理学、生物化学；

临床医学（学术学位、专业代码前四位 1002，不含 100207、100208）加试科目：生理学、诊断学；

社会工作（专业代码 035200）加试科目：社会政策概论、社会心理学概论；

翻译（专业代码 055100）加试科目：综合英语、欧美文化；

电子信息（专业代码前四位 0854）加试科目：数字电子技术、医学成像技术；

公共管理（专业代码 125200）加试科目：公共管理学、组织行为学。

3. 已经获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的人员不得报考报考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和中医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正在进行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人员报考上述专业学位，此前完成的住培内容和培训时间不予认可，须按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所对应的住培专业进行重新培训。

4. 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培养医学毕业生只能报考全科医学（专业代码：105109）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且服务期限内的考生必须提供定向就业县（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及定向单位联合出具的报考全科医学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书面同意函。若因考生违约、隐瞒相关信息等情况导致不能录取、入学、毕业的，后果自负。